

成都红旗连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及超募资金 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成都红旗连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4 年 6 月 24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及超募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使用不超过 302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及 29000 万元的超募资金购买商业银行发行的短期保本型理财产品，不包括《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 30 号：风险投资》中涉及的投资品种。同时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具体实施上述理财事项，授权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详细内容参见 2014 年 6 月 25 日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及《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刊登的《成都红旗连锁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的公告》（2014-035）。

根据上述决议，公司于 2014 年 12 月 26 日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及超募资金购买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顺支行发行的“成都银行‘芙蓉锦程·金芙蓉’机构专属 2015 年 1 号人民币理财产品”。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 理财产品的主要情况：

- 1、产品名称：成都银行‘芙蓉锦程·金芙蓉’机构专属 2015 年 1 号人民币理财产品
- 2、理财币种：人民币。
- 3、认购理财产品资金总金额：伍亿元整。

4、产品类型：保证收益型（保本保收益型）。

5、投资对象：本期理财产品募集资金组合投资包括但不限于：1）、同业拆借、债券回购等货币市场工具，银行存款、同业借款以及其他资金融通工具；2）、国债、政策性金融债、央行票据、信用债等银行间、交易所市场债券及债务融资工具；3）、证券公司定向资产管理计划、基金公司资产管理计划、信托计划、信托受益权等其它符合监管要求的金融资产及组合。因流动性需要可开展正回购等融资业务。

6、实际收益计算公式：实际收益 = 投资本金 × 到期实际年化收益率 / 365 × 实际存续天数

(1) 到期实际年化净收益率 = 运作年化收益率 - 运作税费率 - 银行年管理费率

(2) 运作税费率包括但不限于在理财资金管理、运作或处分过程中非银行收取的营业税金及附加、信托报酬和银行托管费等所占的比率。银行年管理费率包括银行管理、销售理财产品收取的费用所占的比率。

(3) 当运作年化收益率扣除运作税费率小于、等于预期年化收益率时，则不收取银行管理费；当运作年化收益率扣除运作税费率大于预期年化收益率时，则收取银行管理费，即银行管理理财佣金收入。

7、投资期限：2015年1月5日至2015年12月25日。

8、理财收益和本金支付

2015年6月21日结算一次理财收益，收益支付到账为结算后2个工作日内；剩余理财收益和本金将在到期日起3个工作日内支付。到期日至资金到账日期间，客户资金不计利息。

9、提前终止：客户无提前终止权，当银行认定市场变化不利于本理财产品运作的情况出现时，银行可提前结束理财产品。

10、资金来源：闲置募集资金及超募资金。

11、关联关系说明：公司与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顺支行无关联关系。

12、风险提示：

本理财产品为保证收益型（保本保收益）型理财产品，本行保证收益理财产品有投资风险，只能保障合同明确承诺的收益，客户应充分认识风险，谨慎投资。具体风险如下：

(1). 政策风险：国家货币政策、税收政策、投资政策及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的调整与变化可能对理财财产的管理、运用和处分产生影响，从而影响理财产品的收益。本理财产品不能排除因政策调整影响而带来的系统性风险。

(2). 信用风险：本理财产品存续期限内，受国家政策、法规、行业和市场等不可控因素的影响，融资人的经营活动可能没有带来预期的回报，从而影响本理财产品的收益。

(3). 市场风险：受国民经济运行状况和国家宏观政策的影响，在产品存续期间内，市场基准利率发生变动，理财产品的投资标的价格可能会因基准利率的变化而变化，导致理财产品的收益水平相对降低。

(4). 流动性风险：在理财期间，投资人的理财资金不能提前赎回或没有提前终止权，这将导致投资人的理财资金缺乏流动性或在需要资金时不能随时变现，并在投资期限内丧失其他投资机会。

(5). 其他风险：由于自然灾害、战争等不可抗力因素或其他不确定因素的出现，从而导致理财资产收益降低或损失，甚至影响理财产品的受理、投资、偿还等正常进行，进而影响客户所投资收益的安全。

二、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公司购买标的为保证收益型理财产品风险可控，属于董事会授权范围内。与此同时，理财使用的闲置募集资金及超募资金公司进行了充分的预估和测算，因此相应闲置募集资金及超募资金的使用不会影响公司日常经营运作的需求，有利于提高闲置募集资金及超募资金的收益，并能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三、公告日前十二个月内公司购买理财产品情况

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及超募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情况：本次事项前十二个月内公司购买的已到期的理财产品已收回本金及收益。

四、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对公司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及超募资金进行投资理财事宜的
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成都红旗连锁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四年十二月二十九日